

# 我院召开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动员部署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化自我革命、全面从严治党，结合我院《关于开展2023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方案》工作要求，2023年8月17日，我院组织召开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部署会。党组书记、院长彭建华及其他在家领导班子成员，全体公务员、事业编干部参加。会议由副院长张志荣主持。

会上，党组成员、政治部主任曾王成传达了《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关于开展2023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方案》，从活动主题、教育对象、总体安排、教育学习的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进行简要说明，并要求各部门要抓好落实，各党支部利用“三会一课”等时机组织好学习教育，切实推动活动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

彭建华院长提出三个要求：一是**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深刻认识纪律教育的重大意义，要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。**加强对“人民法院是党领导下的国家审判机关，既是政治性很强的业务机关，更是业务性很强的政治机关”的理解认识，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，在主题教育、纪律教育学习中，不断筑牢思想根基、更新工作理念、永葆政治本色。二是**把握目标要求，切实推动纪律教育学习取得实效。**把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纳入即将开

展的主题教育安排，与专项警示教育暨以案促改活动结合起来，与院党组部署的综合提升审判质效、“三升三降三优化”工作部署结合起来，与长期未结案件清结、信访化解等上级关注的重点工作结合起来，与加强机关党建、审判管理等经常性工作结合起来，做到两手抓、两促进。要丰富活动形式，充分运用省、市、区纪委印发的教育资料，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、参观警示教育基地、旁听庭审等形式，使警示教育直击心灵、触及灵魂。三是坚持严管厚爱，切实持续用力锻造南法铁军。党组和班子成员要落实主体责任，坚持严于律己、严负其责、严管所辖，坚决扛起党风廉政建设、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。要抓好法规法纪常态化教育，积极开展谈心谈话、家访等工作，灵活运用党内谈话、日常谈话、任职谈话、提醒谈话、诫勉谈话等方式，落实抓早抓小工作机制，营造廉洁文化氛围。

（作者：邓周雅；拍摄：詹威鸿）